

冠县人民政府文件

冠政发〔2022〕13号

冠县人民政府 对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第 181205 号 代表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赵彦玲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直播运营团队专业培训的建議收悉，县政府立即安排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进行研究，現答复如下：

当前，我县正处于科学发展、加快发展的关键时期，发展电子商务对于我县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后，在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背景下，电子商务成为了行业销售主流。2021年我县成立了电商专班，全力推进电商工作，今年更是全县电子商务发展的重要一年，我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已完成招标，将在2022年年底完成我县电商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工作的

建设任务。对于建议中的“直播运营团队专业培训”工作，我县将在以下几个方面开展：

一是持续开展电子商务知识普及培训活动。开展普及性培训、专场专题性培训，结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县妇联等部门，组织优秀电商企业、优秀电商平台开展电商工作培训。通过开展农村电子商务精准培训，支持人民群众通过电子商务创业就业，鼓励电商企业安排适当产品、适当岗位帮助贫困人群、残疾人实现就业。对有需求的企业开展专场培训活动，保证让企业能够最大限度的理解电商相关知识，提高企业实操水平，鼓励自产性企业招引主播，开展“自播”。

二是邀请本地网红“传经送宝”。带动周边群众开展电商直播，营造浓厚的直播电商发展氛围；与电商协会深入合作，通过电商培训选拔一批网红主播苗子，积极与电商直播培训机构进行对接，进一步进行精准培育；充分发挥镇级电商产业园的作用，加大直播电商培训力度，借鉴万善电商孵化基地的发展模式，孵化一批本地网红；组建网红带货团队，与淘宝、抖音、快手等直播平台深度合作，争取流量支持。力争2022年培育带货网红500人。

三是定期开展调研。结合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承办单位开展全县选品，完善全县电商服务体系，利用县级电商服务中心和镇村级电商服务中心开展电商直播带货活动，促进农

产品上行和企业转型升级，切实帮助传统行业转型升级，融入发展快车道。

最后，感谢您对我县电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冠县人民政府

2022年4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单位及联系电话：冠县人民政府 5235798

抄送：聊城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聊城市委办公室督查室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2日印发

(共印10份)